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張欣妮
電話：0224301505 分機512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1301352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11324P012040_1130135223_113D2055801-01.pdf、
11324P012040_1130135223_113D2055802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訂於本（113）年8月30日及
9月6日辦理「轉型正義影片賞析」教育訓練，如說明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8月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
113009199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教育訓練辦理資訊摘要如下（詳如附件研習須知）：

（一）訓練時間：本（113）年08月30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至
下午5時、09月0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至下午5時。

（二）訓練內容：

1、08月30日播映《大權在后：前第一夫人伊美黛》，映
後座談講師：臺灣大學社會學系博士候選人葉虹靈。

2、09月06日播映《兔嘲男孩》，映後座談講師：作家施
又熙。

（三）訓練地點：府中15（新北市板橋區府中路15號）。

（四）訓練對象（每場次上限100名）：

1、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各主（協）辦機關教育訓



練辦理人員、機關師資。

2、全國各級學校教師。

3、社區大學及公立圖書館宣導推廣人員。

4、其他一般公務機關人員。

(五)本教育訓練錄取參加人員請核給公假半天；全程參與者依身分別核予公務人員「轉型正義」終身學習時數或教師研習時數3小時。

(六)如有參加意願者，請逕於本年08月22日（星期四）前填妥線上表單(<https://forms.gle/WVjmhXdnVA1eH4ZC6>)報名，錄取者將由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另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
三、檢附教育部原函影本及研習須知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

副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